

附件 2

关于拟聘任干强华同志到工勤技能二级岗位的情况说明

干强华，男，1976年6月出生于四川省乐山市，2001年3月毕业于乐山职业技术学院，2001年3月进入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工作。2001年取得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证书(钳工二级)。2004年取得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证书(钳工二级)。2014年经公开招聘考核招聘引进到学院工作。根据当年的引进公告，干强华同志进校后身份为工人。但由于当时学院工勤技能二级和工勤技能三级没有空岗，所以2004年在该名同志聘用到工勤技能四级岗位。

干强华于2017年取得乐山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取得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证书(二级工钳工)，同年成功立项乐山市干强华钳工技能大师工作室(第五批)，被评为乐山市有突出贡献技师。2020年取得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资格证书(钳工)。2022年荣获“乐山工匠”称号。技术工等级考试实行考聘分离(2015-2020年期间学院工勤技能三级一直没有空岗，因此该同志至今未聘任到工勤技术三级岗位。

为进一步稳定人才，根据2022年学院公布的工勤技能岗位情况(3个)，经本人申请、相关职能部门核实、岗位竞聘小组讨论等程序，认为干强华同志符合工勤技能二级岗位要求。

特此说明。